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ST 威领　　公告编号：2026—114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基本情况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或“*ST 威领”）原控股股东上海领亿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领亿”）相关债务进入司法执行程序，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被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及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郴州中院”）公开拍卖，买受人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南锑金”）竞得相关股份，并由执行法院裁定股份所有权转移所致，属于司法强制执行导致的被动减持。其中，深圳中院司法拍卖涉及 2,85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09%；郴州中院司法拍卖涉及 10,0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84%。两次拍卖合计涉及 12,85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93%。上海领亿持有的公司股票由 31,521,281 股下降至 18,671,28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 12.10%下降至 7.16%。权益变动后，山南锑金的持股数量升至 34,747,39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3.33%，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 2026 年 10 月 29 日，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至山南锑金名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2026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暨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105）、《关于股东部分司法拍卖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07）。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11 月 4 日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共 7 名，包括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其中，现有 3 名非独立董事李伍波先生、刘承革先生、姚艳松先生，3 名独立董事梁新权先生、王超先生、郭

天铸先生均由山南锑金推荐并由公司董事会提名。本次董事会改选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合计 7 名董事，山南锑金控制董事会过半数董事席位。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股东目前持股情况及公司董事会席位构成，经审慎判断，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山南锑金，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吉兴业先生。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山南锑金持有的股权比例虽未超过 30%，但其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吉兴业先生通过实际控制的山南锑金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过半数成员选任，可以对公司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并通过董事会对公司经营管理实施重大影响，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因此，基于上述事实及认定依据，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山南锑金，山南锑金系吉兴业控制的有限责任公司，故实际控制人相应变更为吉兴业先生。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国新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2200MAEJM7P16C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金属矿石销售；选矿；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矿山机械销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五金产品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25 年 5 月 20 日
经营期限	2025 年 5 月 20 日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情况	兴业银锡持股 100%
注册地址	西藏自治区山南市乃东区结巴乡江北工业园区三产融合科研楼 2 楼 14 号
联系地址	西藏自治区山南市乃东区结巴乡江北工业园区三产融合科研楼 2 楼 14 号
联系电话	0476-8833387

根据山南锑金 2026 年 10 月 27 日披露的《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山南锑金的实际控制人为吉兴业先生。

吉兴业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吉兴业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身份证号	150404195912******
通讯地址	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兴安街道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公司控股股东的认定

截至 2026 年 10 月 29 日，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3.33%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026 年 11 月 4 日，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共 7 名，包括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其中，现有 3 名非独立董事李伍波、刘承革、姚艳松，3 名独立董事梁新权、王超、郭天铸均由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推荐并由公司董事会提名。

综上，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推荐提名且当选的董事人数已超过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的半数，且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提名且当选的非独立董事人数已超过公司非独立董事席位的半数。结合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以及公司其他股东持股较为分散的情况，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能够对公司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已决定了公司董事会超过半数成员选任，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自 2026 年 11 月 4 日起，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根据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披露的《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吉兴业。

据此，吉兴业通过实际控制的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过半数成员选任，可以对公司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并通过董事会对公司经营管理实施重大影响，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自 2026 年 11 月 4 日起，吉兴业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四、其他相关说明

1、2026 年 8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以下简称“《要约收购报告书》”），收购人山南锑金在《要约收购报告书》中承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ST 威领的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若收购人通过本次要约收购取得*ST 威领实际控制权，则收购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ST 威领的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60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的 36 个月内，收购人不会利用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进行质押。”

2026 年 10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暨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山南锑金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参与司法拍卖等方式继续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 20,652,335 股（已竞得的 12,850,000 股股份纳入计算）。本次增持计划为山南锑金要约收购后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后续安排，均需遵守上述承诺约定。

2、山南锑金作为司法拍卖竞买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十五条第一款，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 年修订）》第十六条第（三）项、第十五条第二款等规则的相关规定。在过户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本次所受让的股份。

3、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

响；不会影响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5 日